

关于玛纳斯县 2024 年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 报 告

2024 年 9 月 14 日在玛纳斯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 25 次会议上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 2024 年玛纳斯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说明如下。

一、玛纳斯县 2024 年预算调整事由和依据

（一）本级收入变动涉及预算调整

今年以来，国有企业完善监管体系，不断延长企业产业链，提升企业价值链，积极盘活优质国有资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增加 482 万元。

上述收入变动，对应的预算支出相应变动。

（二）上级补助收入增加涉及预算调整

今年以来，上级下达我县转移支付收入增加 426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4236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248 万元。

上述收入变动，对应的预算支出相应变动。

（三）新增债券资金涉及预算调整

今年以来，上级共转贷我县债券资金 10700 万元，其中：新增债券 90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1700 万元。根据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和中央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要求，将今年上级下达我

县的 10700 万元债券资金编制预算调整方案提请人大常委会审查和批准。具体下达明细如下：

（1）2024 年 3 月 28 日，昌吉州下达我县债券资金 4700 万元（昌州财预〔2024〕4 号），其中：新增专项债券 3000 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1700 万元。

（2）2024 年 4 月 24 日，昌吉州下达我县新增一般债券资金 2000 万元（昌州财预〔2024〕17 号）。

（3）2024 年 6 月 28 日，昌吉州下达我县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4000 万元（昌州财服〔2024〕5 号）。

经县人民政府审定，已将自治州累计转贷我县 2024 年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10700 万元全部安排下达，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债券 3700 万元，其中：再融资债券 1700 万元，新增债券 2000 万元。根据自治区财政厅要求，再融资债券 1700 万元主要用于偿还到期的政府一般债券本金；新增债券 2000 万元主要用于玛纳斯县-旱卡子滩乡-S101 岔口农村公路（县道 X156）改扩建项目一期建设。

（2）新增专项债券 7000 万元，主要用于城镇及乡村天然气管网设施建设项目（一期）、县人民医院急救能力提升、莫合渠至白土坑水库连通工程等项目。

上述收入变动，对应的预算支出相应变动。

（四）新增地方债务限额调整

经自治州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批准，核定玛纳斯县 2023 年末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59.6671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9.6871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29.98 亿元。

根据自治州下达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昌州财预

〔2024〕20号），提前下达我县2024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3.4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0.6亿元，专项债务限额2.8亿元。

按照《自治区做好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工作的意见》（新财预〔2016〕19号）有关规定，当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等于上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加当年新增债务限额（或减去当年调减债务限额），本次调整后，2024年我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63.0671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30.2871亿元、专项债务限额32.78亿元。

（五）预算调整的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六十七条“经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的地方各级预算，在执行中出现需要增加或者减少预算总支出的，应当进行预算调整”、第六十八条“在预算执行中，各级政府必须做出增加财政收入或者支出的政策和措施，并需要进行预算调整的，应当在预算调整方案中作出安排”、第六十九条“在预算执行中，各级政府对于必须进行的预算调整，应当编制预算调整方案”的规定，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部《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预算管理办法》、《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等关于“地方政府债券收支实行预算管理，纳入政府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增加举借政府债务安排的支出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由本级人民政府报经本级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的规定，实施预算调整事项，并编制2024年玛纳斯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向本次会议报告。

二、预算调整方案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

1. 收入增加46067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增加42367万

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增加 3700 万元。

2. 支出增加 46067 万元。主要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加 46067 万元。

3. 调整后平衡情况。本次一般公共预算调整后，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333594 万元，其中：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415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62101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34563 万元，调入资金 9080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3700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 20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1700 万元）。支出总计 33359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21306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9907 万元（上解水利、人才专项 4264 万元，上划两税 5643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2381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预算平衡。

具体预算调整事项详见《2024 年玛纳斯县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

1. 收入增加 7248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增加 248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增加 7000 万元。

2. 支出增加 7248 万元。主要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增加 7248 万元。

3. 调整后平衡情况。本次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116717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08674 万元，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884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59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70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7000 万元）。支出总计 116717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 108717 万元，调出资金 8000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预算平衡。

具体预算调整事项详见《2024 年玛纳斯县政府性基金预算调

整方案（草案）》。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方案

1. 收入增加 482 万元。主要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增加 482 万元。

2. 支出增加 482 万元。主要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终结余增加 482 万元。

3. 调整后平衡情况。本次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838 万元，其中：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748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5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85 万元。支出总计 838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7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8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终结余 482 万元。

具体预算调整事项详见《2024 年玛纳斯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附件：1. 2024 年玛纳斯县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2. 2024 年玛纳斯县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3. 2024 年玛纳斯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